

附件 1

2022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2 年度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13 人，实有在职人数 11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4 人、临聘人员 3 人。内设科室 3 个，分别为：综合科、结算服务科、参保登记服务科。

根据株编委[2019]34 号文件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伤保险管理的法律法规。负责办理工伤保险参保登记、人员异动、费率核定、基金对账以及日常管理和个人权益记录工作。
- 2.负责工伤保险基金的管理、工伤费用的审核、结算和支付。
- 3.参与工伤调查、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的有关工作。
- 4.参与工伤预防和职业康复的管理工作。
- 5.负责全市工伤保险医疗、康复定点机构，辅助器具定点机构的审查和服务协议书的签订,负责工伤保险医疗监管工作。
- 6.制定工伤医疗康复费用结算办法，参与工伤保险用药范围、诊疗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支付标准的制定。
- 7.负责全市工伤保险储备金上解的管理。
- 8.负责老工伤人员纳入统筹服务和待遇保障工作。
- 9.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基本支出 331.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74.3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2.6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 57.5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7.3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项目支出 5.49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5.49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100%，主要是劳务费和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费用。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市本级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7337.92 万元，其中：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14844.63 万元，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65.04 万元，工伤预防宣传费支出 108.03 万元。其他支出 10.51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0792.9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516.79 万元。

六、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中心合理使用财政预算资金，紧抓全年重点工作，全面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任务。截止至 2022 年，全市征缴工伤保险基金 2.97 亿元；工伤保险累计参保人数达到 58.15 万人，超额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2.55 亿元，待遇支付做到应付尽付。2022 年新增建筑项目参保率达 95%以上。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1、有力推进参保扩面。一是上半年开展了石峰区、荷塘区社保中心工作人员跟班学习、培训，市城区全部实现工伤保险区级经办，方便了企业就近参保；二是加强与住建部门的协调配合，全面落实省、市关于推进建筑项目农民工以及铁路、公路、水运、水利、能源、机场工程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工作的各项政策要求，严格执行“先参保，后开工”施工许可联审制度，严把建筑行业农民工参保关，截至 9 月底，农民工参保人员累计达到 204468 人；三是开展国家机关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工作，组织开展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劳资人员业务培训，目前已基本完成市本级公务员（参公人员）参保登记；四是按照《株洲市基层快递网点优先参加工伤保险工作实施方案》工作部署，制定出台工作流程，积极推进全市基层快递网点参加工伤保险，目前已受理完成 13 家基层快递网点参保登记。

2、稳步开展省级统筹。一是按照《株洲市工伤保险市级统

筹实施办法》，年初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统一制定了全市基金年度预算，前三季度拨付各县（市）工伤保险共计 7237 万元，保障了全市工伤待遇正常发放；二是经报局党组会同意，制发了《2021 年株洲市工伤保险基金收支考核情况通报》和《关于解决攸县工伤保险基金缺口的函》，对 2021 年度各县市区工伤保险基金收支考核出具了意见，对攸县统筹前基金应付未付缺口和统筹后未完成任务补偿确定了具体解决方案，经报市政府批准后拨付基金 1005.9 万元，保障了攸县工伤职工待遇发放；三是研究讨论省人社厅湖南省工伤保险经办流程征求意见稿，形成了我市的意见建议上报，下一步我市按照省厅统一制发的经办流程，对全市工伤保险经办工作进一步规范；四是按照省厅文件《关于加快推进工伤保险基金财务数据省级集中管理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制定我市的工作方案，部署全市基金财务数据省级集中工作，6 月底完成了数据迁移和业务培训，现全市使用省厅统一的基金财务软件；五是按省人社厅工作部署，积极推进工伤保险金保二期信息系统建设，目前金保二期项目数据清洗工作完成率达 98.7%，全省排名暂列第一。

3、落实惠企减负政策。一是制发《关于贯彻落实工伤保险费降费率政策的通知》，部署全市降低企业用工成本，助力企业纾困发展工作。按照《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关于 2022 年延续执行结算行降低工伤保险费率的通知》（湘人社规〔2022〕18 号）要求，全市参保单位的工

工伤保险行业费率在《关于湖南省工伤保险省级统筹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20〕55号）规定的行业基准费率基础上统一下降20%。据统计，2022年1月至9月全市工伤保险参保单位通过免申即享，共减负5270万元；二是严格落实阶段性缓缴特困行业工伤保险费政策。截至目前，共有48家企业申请并成功办理了工伤保险费缓缴业务，预测缓缴金额合计158.8万元。同时暂缓实施工伤保险费率浮动政策，执行期限至2023年4月30日。

4、工伤待遇发放到位。截止9月底，市本级工伤保险办理医疗费用结算8504人次（其中老工伤人员门诊报销6134人次），支付一次性待遇1715人次，支付长期待遇10604人次。一是提升窗口服务水平，持续优化申报待遇资料管理工作，确保工伤职工待遇及时落实到位，同时做好长期待遇资格认证工作，实行社会化发放，对没有进行认证的人员予以停发，防止虚报冒领工伤保险基金；二是继续实行老工伤门诊首诊包干制度和“先确认、后支付”住院费结算制度，充分发挥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职能，根据专家评审老工伤住院指征情况确定老工伤人员门诊或住院治疗的医疗费用基金支付；三是根据《株洲市全面启用社会保障卡发放社会保险待遇的通告》的工作部署，市本级工伤个人待遇已实现社会保障卡发放。

5、提升服务能力，强化基金监管。一是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减证便民的工作要求，持续优化申报待遇资料管理工作，完善信息系统的功能，大力推广网上申报系统，实现协议机构网上结

算，让参保单位和办事群众少跑路、不跑路，目前正在开发长期待遇人员互联网人脸生存认证系统，12月初上线运行；二是按照省、市关于内控管理和基金监督的相关要求，经中心办公会研究，制定了《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内控制度汇编》，包括19个内控管理相关制度，对中心轮岗交流、内控稽核、岗位职能、关键岗位、业务风险等级等进行了详细规定，规范了工作流程，完善了中心制度，并按规定对关键岗位轮岗、高风险业务经办等进一步规范；三是今年签订定点医疗机构22家，完善医疗定点机构服务协议，加强定点医疗机构协议管理，加大事前、事中现场监管力度，遏制工伤医疗费用的不合理增长，按照省社保中心《转发人社部社保中心关于开展全国工伤保险协议机构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10月8日至13日对全市定点医疗机构开展了专项检查；四是加大疑点数据核查力度，共核查疑点数据58条，追回违规金额79412.28元，同时按期核查和解决省人社厅全国比对疑点数据事项。全面落实省、市关于社会保险基金风险检查的工作要求，加强对区县经办机构的指导和监管和建章立制，形成全市工伤保险基金监管长效机制。

6、开展工伤预防，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按照部、省关于工伤预防五年行动计划安排和我市工伤预防和安全生产工作实际需要，制定了今年工伤预防实施方案并报局党组会同意。一是6月起我中心和株洲市广播电视台交通广播合作开展《工伤预防小课堂》宣传活动，在株洲市广播电视台交通广播和其官方微博

黄金时段播出，9月起在B30路公交车车身印制工伤预防宣传标语，宣传为期半年；二是9月19日，我市2022年“现场互动与持续改善式”工伤预防培训项目正式启动。市人社局、市城管局和市应急局领导出席启动仪式，启动会后开展了第一场对城管系统企业的工伤预防培训，培训内容涉及工伤预防、安全生产、工伤政策法规、工伤急救、实操技能等专业知识；三是和市应急局合作，今年7月和9月，开展了全市工贸系统“识危除患灭事故”工伤预防培训和全市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包保责任人培训，取得了预期效果。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 无年初预算项目。

2. 年中追加项目“工伤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经费”，金额3.30万元，“就业专项资金”2.19万元，合计5.49万元，实际支出5.49万元，结余结转0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工伤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经费项目

项目支出3.3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工伤保险核三业务信息系统尾款。截止至2022年年底，工伤保险核三业务信息系统全面建设完毕，提高了办事效率，优化了办事流程。

（2）就业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支出2.19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公益性岗位工资及保险。本中心共有公益性岗位3个，为工伤保险基金平稳运行提供辅助作用，为就业困难群众提供工作岗位。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执行存在偏差。2022 年度年初预算为 262.79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337.32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36%，导致预算出现偏差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奖金、增人增资和项目支出。

(2) 资金支出进度分配不均匀。资金支出呈现年末相对集中的趋势，主要是我中心三名临聘人员的劳务派遣费用等采取年终一次结算的方式支付。

(3) 经费保障水平偏低。剔除人员变动造成经费增减，预算执行基本围绕保人员经费、保正常运转进行。从决算情况看，基本支出执行占比较大。现在经济压力增长，工作需求更加复杂，各种矛盾凸显，预算执行面临巨大的压力。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加强对相关规章制度和文件的学习，增强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不断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2) 加强与各部门、各科室的沟通协作，及时掌握绩效目标运行、资金支出进度等，科学、合理安排各项支出，全面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3) 进一步加强预算保障。希望财政预算时给足资金保障，一方面可以降低预决算差距，另一方面可以更好地开展工作，确保工作效果。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按照

绩效评价相关规定，认真开展自评，撰写了绩效评价报告，确保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实施，并将按照要求进行信息公开，对存在的问题积极整改。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1-1.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1-2.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3.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1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2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13		11		84.62%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1 年决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16.33		2.87		2.85	
其中：公车购置	15.21					
公车运行维护	1.21		2.87		2.85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0.40	
项目支出：						
1、业务经费	21.02		0		5.49	
2、运行维护经费						
公用经费	57.06		76.7		57.62	
其中：办公经费	5.66		6		4.15	
水费、电费、差旅费	1.10		1.5		0	
会议费、培训费			1.5		0	
政府采购金额	——		16.78		14.6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74.53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2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 算控制 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张露 填报日期：2023年4月25日 联系电话：28681604

单位负责人签字：王如海

附件 1-2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市级预算 部门名称		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年度预 算申 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2.79	337.32	337.32	10	128.36%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37.32				其中: 基本支出: 331.83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5.49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62.79				337.3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市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56.5 万人	58.15	10	10	
			基金征缴率	≥9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新开工建筑项目参保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基金征缴数据及时推送率	100%	100%	5	5
		工伤保险待遇及时发放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262.79 万元	337.32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长期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工伤保险政策知晓率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5	5	
			工伤保险费率调整	按政策调整	0.48-2.08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伤保险待遇持续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单位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	5	
			工伤职工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	5	
总分						100	100	

填表人: 张露 填报日期: 2023.4.26 联系电话: 28681604

单位负责人签字: 王如海

附件 1-3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19	2.1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9	2.19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行“六个统一”模式。 全市参保人数累计达到 56.5 万人，建筑项目参保率达到 90%以上。 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应付尽付。开展工伤预防培训和宣传，降低工伤事故发生率，促进企业安全生产。			实行“六个统一”模式。 全市参保人数累计达到 58.15 万人，建筑项目参保率达到 95%以上。 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应付尽付。开展工伤预防培训和宣传，降低工伤事故发生率，促进企业安全生产。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市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56.5 万人	58.15	10	10	
			基金征缴率	≥9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新开工建筑项目参保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基金征缴数据及时推送率	100%	100%	5	5
		工伤保险待遇及时发放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262.79 万元	337.32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长期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工伤保险政策知晓率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5	5	
			工伤保险费率调整	按政策调整	0.48-2.08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伤保险待遇持续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参保单位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	5	
			工伤职工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	5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填表人：张雪

填报日期：2023.4.25

联系电话：28681604

单位负责人签字：

王如海

附件 1-3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工伤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30	3.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30	3.3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行“六个统一”模式。全市参保人数累计达到 56.5 万人，建筑项目参保率达到 90%以上。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应付尽付。开展工伤预防培训和宣传，降低工伤事故发生率，促进企业安全生产。			实行“六个统一”模式。全市参保人数累计达到 58.15 万人，建筑项目参保率达到 95%以上。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应付尽付。开展工伤预防培训和宣传，降低工伤事故发生率，促进企业安全生产。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市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56.5 万人	58.15	10	10	
			基金征缴率	≥9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新开工建筑项目参保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基金征缴数据及时推送率	100%	100%	5	5
		工伤保险待遇及时发放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262.79 万元	337.32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长期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工伤保险政策知晓率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5	5	
			工伤保险费率调整	按政策调整	0.48-2.08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伤保险待遇持续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参保单位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	5	
			工伤职工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	5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填表人：张雪

填报日期：2023.4.25

联系电话：28681624

单位负责人签字：王如海